

证券代码：835892

证券简称：中科美菱

公告编号：2023-058

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 的审查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，经过认真审议，现就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开展董事会秘书聘任工作，聘任程序合法有效。经审阅被提名人员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潘海云女士任职资格符合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，具备了董事会秘书岗位的任职条件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。我们同意提名潘海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，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。

提名委员会委员：向东、吴定刚、竺长安、王虹
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一日